

证券代码：300819

证券简称：聚杰微纤

公告编号：2022-037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聚杰微纤	股票代码	30081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黄亚辉	李思远	
电话	0512-63369004	0512-63369004	
办公地址	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八拆镇交通路 68	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八拆镇交通路 68	

	号	号
电子信箱	yy4h@jujie.com	lsy.ck@qq.com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52,817,135.54	229,705,436.86	53.6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7,260,962.83	21,457,946.68	73.6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36,673,527.13	10,572,854.83	246.8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64,279,371.39	-15,906,208.97	504.11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5	0.22	13.6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5	0.22	13.6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55%	2.65%	1.9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025,031,206.68	948,818,931.02	8.0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813,034,596.77	805,614,633.94	0.92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0,69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苏州市聚杰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51.60%	76,996,500	76,996,500		
苏州市聚杰君合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5.86%	8,746,500	8,746,500		
陆玉珍	境内自然人	5.48%	8,179,500	8,179,500		
仲鸿天	境内自	5.48%	8,179,500	8,179,500		

	然人					
仲湘聚	境内自 然人	1.94%	2,898,000	2,898,000		
上海金 浦新兴 产业股 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 (有限 合伙)	境内非 国有法 人	0.66%	988,800	0		
王栋诚	境内自 然人	0.59%	882,800	0		
王明寰	境内自 然人	0.57%	857,550	0		
何成军	境内自 然人	0.52%	770,500	0		
郑惟之	境内自 然人	0.16%	244,950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陆玉珍系仲鸿天、仲湘聚母亲，仲湘聚与仲鸿天系姐弟关系，仲氏家族三人持有苏州市聚杰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，其中陆玉珍持股 42.5%，仲湘聚持股 32.7%，仲鸿天持股 24.8%。上述三人及苏州市聚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一致行动人。除此之外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（如 有）	无	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1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“超细纤维面料及制成品改扩建项目”已建设完毕，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，同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86.8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，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2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国内外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”中原定于“广州”实施的营销中心实施地点变更至“深圳”实施，项目其他内容不变。同时将项目的完工时间由 2022 年 6 月 30 日调整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1）。